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和招标方式

1.1 招标条件

肇庆市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楼肇庆港展厅及办公区建设工程（第二次）已具备招标条件，经肇庆市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批准，现对该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实施招标活动，现邀请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

1.2 项目编号：ZQJTJT（2023）-141

1.3 招标方式：自主招标

1.4 招标项目类型：工程

2. 招标内容和范围

2.1 本项目招标内容和范围：对肇庆市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楼进行展厅及办公区建设改造。建筑面积约为：400平方米，包括：室内地面、墙面、天花、隔断的装饰、门窗、灯具、给排水、通风、电气、展厅、大门等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2.2 本项目计划工期为：由招标人发出开工通知书后30日历日完成肇庆市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展厅及办公区建设及装修，并通过验收投入使用。

2.3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站前西路肇庆市交通集团一楼。

2.4 施工质量和安全要求如下：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或以上验收质量等级标准；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承诺达到确保无发生安全事故。

3. 标段划分

3.1 标段划分及最高限价：本项目共1个标段，具体如下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标段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1	肇庆市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楼肇庆港展厅及办公区建设工程（第二次）	610746.24

(注：本项目共1个标段，投标人需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投标报价响应。)

4.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当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同时还应具备如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投标人应当具备：①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及以上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及以上；②投标人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

(注：以上①②资质需要同时具备。)

- (6) 投标人应当承接过类似项目的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0年10月1日至2023年10月1日完成1个合同总金额为50万元以上(含50万)的房屋建筑装饰装修类项目业绩(以合同落款时间为准，提供项目合同和项目交(竣)工或验收证明材料)；

- (7) 项目负责人应当具备：①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注册执业单位为投标人(注：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②有效的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③应当至少6年工作经验，同时还应当具有承接过类似项目的业绩要求：近3年内，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过至少1项质量合格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30万元的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结算或验收证书，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资质条件；

(注：以上①②③资质需要同时具备。需要提供相关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近三个月(开标当月不计算在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同时还应当具有承接过类似项目的业绩要求：∟。

- (8) 其他要求：投标人拟派安全负责人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9) 法律、行政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同一标段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
- (3) 与同一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²关系。
- (4) 与同一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管理关系³。

¹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² 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³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关系与被管理关系。

(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 ①被本广东省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招标活动的。
-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 ④根据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管理要求,被禁止参与招标活动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⑤其他禁止情形: /。

(6)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招标活动。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登记时间

从 2023 年 12 月 1 日 9:00 时至 2023 年 12 月 3 日 23:59 时 (北京时间) 止。

5.2 获取方式

在肇庆市交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5.3 交纳招标文件工本费

不收费。

5.4 联系人

投标人在购买或领取招标文件时务必填写本次投标业务的联系人,在招标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自购买或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一直有效,以便及时收到招标人发出的函件,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6. 投标文件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6 日 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6.2 递交地址

按要求加密上传到肇庆市交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

7. 投标文件的开启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 2023 年 12 月 6 日 9 时 00 分。地点: 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矿业会议室。

8. 其他

8.1 登录

本项目通过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提供投标人注册、登记获取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澄清说明和补正等功能。投标人须访问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交费、下载等有关操作。

8.2 投标文件递交注意事项

投标人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入投标文件递交页面。投标人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肇庆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要求。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招标人拒收投标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按相应标段进行登记,并按对标段分别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温馨提醒,为避免近响应截止时间网络拥堵,建议投标人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9. 质疑与投诉

投标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质疑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质疑事项及相关依据,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详细地址、邮编等基本信息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10. 其他补充事宜: /

11. 特别提示: 本招标项目为企业招标, 不属于依法必须公开招标和政府采购范围。

12. 联系方式。

招标人: 肇庆市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肇庆市端州区站前西路肇庆市交通集团

联系人: 张工

联系方式: 18392061200

电子邮箱: zqgktz@163.com

肇庆市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章)

2023年11月30日

